

法務部矯正署臺南少年觀護所建築類公共設施維護管理情形表

填報日期：110年1月18日

項次	建築物或設施名稱	維護管理規定	關鍵維護項目及辦理情形
1	行政大樓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建築法第 77 條。 2. 消防法第 6 條及第 9 條。 3. 電業法第 60 條。 4. 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辦法。 5. 各類場所消防安全設備設置標準。 6. 消防安全設備檢修及申報辦法。 7. 水電設施維護檢修合約。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：委託專業廠商依「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辦法」規定，每 2 年申報 1 次，最近 1 次申報日期為 109 年 10 月 26 日，並已於 109 年 11 月 6 日獲市政府核發檢查合格通知書。 2. 消防設備：委託專業廠商依「各類場所消防安全設備設置標準」及「消防安全設備檢修及申報辦法」規定，每年申報 1 次，最近 1 次申報日期為 109 年 3 月 23 日。 3. 水電設施維護檢修：委託專業廠商依維護契約之規定，每月巡檢本所水電設施一次，最近 1 次巡檢於 109 年 12 月 24 日辦理。 4. 自來水水塔：最近 1 次於 109 年 10 月 22 日清洗。
2	戒護大樓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建築法第 77 條。 2. 消防法第 6 條及第 9 條。 3. 電業法第 60 條。 4. 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辦法。 5. 建築物升降設備設置及檢查管理辦法。 6. 各類場所消防安全設備設置標準。 7. 消防安全設備檢修及申報辦法。 8. 水電設施維護檢修合約。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：委託專業廠商依「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辦法」規定，每 2 年申報 1 次，最近 1 次申報日期為 109 年 10 月 26 日，並已於 109 年 11 月 6 日獲市政府核發檢查合格通知書。 2. 升降（電梯）設備（炊場菜梯）：委託專業廠商依「建築物升降設備設置及檢查管理辦法」及維護契約之規定，每月辦理 1 次一般維護保養。 3. 自來水水塔：最近 1 次於 109 年 10 月 22 日清洗。 4. 消防設備：委託專業廠商依「各類場所消防安全設備設置標準」及「消防安全設備檢修及申報辦法」規定，每年申報 1 次，最近 1 次申報日期為 109 年 3 月 23 日。 5. 水電設施維護檢修：委託專業廠商依維護契約之規定，每月巡檢本所水電設施一次，最近 1 次巡檢於 109 年 12 月 24 日辦理。